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學業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

申請項目：**學業優秀獎學金**

申請人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生日	聯絡電話
		年 月 日	
就讀學校學校全銜		年級 (* 若已畢業請註記「畢業生」)	原住民族別
前一學期學業成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級中等學校 (前一學期學業或智育成績總平均達同年級、同年級同科(組)或學程之PR70以上，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)	分數	
		PR值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科均及格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中學 (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達乙等以上)	分數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科均達乙等含以上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小學 (前一學期各學習領域之各科成績達甲等以上)	分數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科均達甲等含以上			
德行評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過、銷過或功過相抵後，無受小過以上之處分		
<b>未領有其他政府機關(構)或公營事業之原住民學生獎學金，若有偽造不實情事，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獎學金。</b>			
申請人：	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
請檢附以下文件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籍系統身份證明或戶口名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獎懲紀錄或證明 (國小階段無獎懲紀錄者無需附件)		
學校初審決議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承辦人：	
※請各校承辦人確實審核申請人是否檢附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、成績證明文件及獎懲紀錄證明等相關資料，並確認其齊備性。倘申請人未具原住民身分者，即不符申請資格，請務必落實審查作業。			